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2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2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彭文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博迈科”），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增资的形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天津博迈科。同时，依据该次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负责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董事会同意以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41,756,600.00元对天津博迈科进行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天津博迈科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尽快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712,943,983.49元。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5日